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嘉兴联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507 120
用人单位名称	嘉兴联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驰骋路 1377 号	联系人	张小红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陈军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陈军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陈军, 周超		
调查时间	2025-07-16	用人单位陪同人	张小红
检查范围	庐山注塑车间、清洁房、电池车间、空压机房、雁荡山注塑车间、黄山注塑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噪声, 金属镍与难溶性镍化合物, 高温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陈军, 计腾飞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5-07-23	用人单位陪同人	陈佳妮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空压机房巡检岗位、雁荡山注塑车间注塑岗位、清洁房去毛刺岗位、庐山注塑车间注塑岗位、电池车间测试岗位的 8h/d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黄山注塑车间立式注塑岗位和电池车间分选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1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2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1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5 年 07 月 31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现场调查企业门口留影